

#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88133

股票简称：泰坦科技

2023 年 5 月

## 目 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议案二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议案三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
议案四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
议案五 《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1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3
议案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	14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7
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8
附件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9
附件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9
附件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3
附件 4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0

#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4）。

#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14点00分
- (二) 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89号
-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年5月22日

至 2023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六) 听取《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三) 会议结束

#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二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基于对2022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报告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及2023年度的主要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三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基于对2022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监事会拟制《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报告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及2023年度的主要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四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编制完成《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3：《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五 《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4,808,388.0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071,6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6,814,331.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3.4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071,6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33,628,66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7,700,319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届时登记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2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合理安排审计队伍，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审计成果能够真实、准确地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公司认可大信会计的专业知识、服务经验及勤勉尽责的独立审计精神，并对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及执业质量表示满意。

鉴于上述工作评价，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审计要求和范围，按照市场原则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3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母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全资子公司蒂凯姆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全资子公司宜昌泰坦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全资子公司港联宏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全资子公司阿达玛斯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控股子公司安徽天地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控股孙公司天地生命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贸易融资额度、预付款担保额度、进口押汇额度、履约担保、信用证、保函、抵押贷款等等业务。综合授信额度和具体业务品种最终以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将根据各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要求，为上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与子公司、孙公司之间可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33 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其中：

1、公司为子公司蒂凯姆、宜昌泰坦、港联宏、阿达玛斯、安徽天地、孙公司天地生命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安徽天地其它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安徽天地为非全资子公司，需提供反担保。天地生命其它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天地生命为非全资孙公司，需提供反担保。实际发生担保时，上述各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额度可相互间调剂使用，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

2、子公司蒂凯姆、宜昌泰坦、港联宏、阿达玛斯、安徽天地，及孙公司天

地生命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21 亿元。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之相关的其他手续），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

本次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参考同行业企业董事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实际工作量，拟对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制定如下：

独立董事2023年薪酬标准为96,000.00元（含税）/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执行所任职岗位的薪酬标准；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参考同行业企业监事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实际工作量，拟对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制定如下：

公司监事会成员为公司员工，以其所在的岗位确定薪酬，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非公司员工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和审慎客观的原则，认真撰写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向各位股东进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4：《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听取，无需就本事项进行表决。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附件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权益，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不断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事业的发展。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使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 一、2022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2022 年，面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拥抱变化，应对意外情况；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克服困难，持续推进各项重点工作的开展，尽全力完成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0,789.43 万元，同比增幅 20.50%，虽受疫情影响不及预期，但仍保持了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80.84 万元，同比下降 13.30%，主要由于公司的平台化属性，销售人员、仓储配送等固定投入有一定的提前性，导致公司的费用具备一定的边际效应，收入不及预期增长时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大。

同时，公司坚持“双核驱动”的发展战略，围绕年度十项重点工作的稳步推进，通过对销售、产品、运营三个维度的不断优化，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2 年，公司取得以下方面经营成果：

#### 1、区域拓展效果显著，逐步从华东区域服务商转变为全国综合服务商；

2022 年，华东地区实现销售收入 185,468.40 万元，占比 71.14%，保持了 15.21% 的增长，随着客户粘性的加强，客户合作深度提升，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华北、华南、西南地区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4,583.06 万元、18,499.49 万元、16,610.95 万元，同比增长 31.57%、43.46%、23.27%，通过服务能力的提升，在这些区域已经成为当地重要的服务商；华中、西北、东北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8,819.11 万元、3,383.43 万元、3,330.24 万元，同比增长 55.46%、38.96%、48.57%，在这些区域已经拥有部分有影响力的标杆客户；公司的全国范围经营能力持续提升，逐步成为科学服务领域全国性的综合服务商。

#### 2、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产品专业化能力有所提升；

2022 年，公司围绕专业领域的合作不断导入细分领域的专业性品牌，尤其在生物试剂和分析试剂提升专业化水平，丰富了公司在细分产品线的覆盖度，完

善了公司产品矩阵，截止 2022 年底，公司上线产品 SKU 超过 500 万，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服务客户的能力。

3、自主品牌产品线完善，不断丰富新品开发上市；

2022 年，公司围绕耗用品的进口替代，加强科研试剂、实验耗材的自主品牌新品开发，持续上线自主品牌新产品。

在合成试剂领域，以竞争导向进行新产品开发，新增超 1 万个 CAS 号产品，近 5 万 SKU 产品；在材料试剂领域，开发了碳纳米管、有机骨架材料、离子电池材料、电子与光子材料等多个系列的产品；在生物领域开发了蛋白检测、免疫染色和沉淀、IVD PCR 系列、qPCR 系列、核酸提取与纯化等多个系列产品；在生化领域开发了抑菌防腐剂、表面活性剂等多个系列产品；在分析试剂领域，强化了氘代试剂、高纯溶剂的市场优势。

同时，公司在实验室智能化产品领域，已经开发出软硬件结合的集自动取样、称量、投料、平行反应、电子实验记录于一体的智能反应平台，丰富了公司在实验室建设和科研信息化领域的产品力。

4、产品研发项目稳步推进，逐步形成新的核心技术能力；

2022 年，公司在研发项目上保持平台类技术持续投入，加强了产品类技术的投入，在原有产品类核心技术以化学为主的基础上，逐步提升生物相关的核心技术能力，已在蛋白重组表达和蛋白纯化工艺形成新的核心技术；同时围绕科学服务行业的工业互联网应用，形成了基于科学服务产业链的工业互联网标识技术。

5、并购和投资带来的协同效应明显，为后续外延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并购的安徽天地完成了较好的整合，在销售渠道、自主品牌产品推广等领域形成了非常好的协同效应，实现了利润的高速增长，为后续细分领域产品型公司的并购整合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投资的宁波萃英、瀚海新酶、英泽生物等，均在实验室场景的产品应用于公司形成协同，丰富了公司的自主品牌，同时其自身专注于产业客户的应用，取得了良好的独立发展。通过投资、并购提升公司产品能力，复用公司的客户粘性、销售渠道、仓储配送体系，能够为公司未来的外延发展奠定基础。

6、建设项目稳步推进，逐步提升公司产品研发、生产制造能力、运营能力；

公司 IPO 募投项目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工艺开发中心新建项目已完成建

投入使用，能够提升公司产品的研发能力和工艺开发能力。控股子公司安徽天地的新厂建设、公司位于宜昌的通用试剂生产、运营一体化基地、公司位于松江的运营基地均按计划推进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大产品品类的生产制造能力和运营支撑能力。

7、团队能力逐步强化，保持较好的稳定性；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员工数达到 1,381 人，相较于上年度末增长了 41.21%，尤其是在专业的销售团队和生物类产品团队人员增长较多，强化了专业化能力。同时，公司通过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强化了核心团队的稳定性，确保公司长期发展的人力基础。

## 二、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全部以现场方式或者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共审议了 49 项有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2022 年 1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2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3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4 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

26 日	十三次会议	<p>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9、《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p> <p>12、《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5、《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7、《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2022 年 5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通过
2022 年 6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3、《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通过
2022 年 7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p> <p>2、《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通过
2022 年 8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p>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通过

2022 年 9 月 9 日	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 十八次会 议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 十九次会 议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12 月 9 日	第三届董 事会第三 十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通过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全部为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共审议了 17 项有关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第一 次临时股 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1 年年 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通过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听取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2 年 7 月 26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过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讨论通过的事项主要有：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上海蒂凯姆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计划讨论及确定；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讨论及确定。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以及 2021 年年度的相关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等议案，并与大信会计事务所就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事前沟通事项。

####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以下事项：

（1）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2 年半年度工作表现进行评估，认为

不存在需要更换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讨论 2023 年主要工作计划。对本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评估并认为不存在需要更换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023 年,提名委员会将继续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按时出席会议,定期评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以及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或聘任标准和程序。同时针对 2023 年将进行的换届选举事宜,提名委员会将积极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按程序进行严格审查。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等议案,以及讨论确定了关于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的考核相关事项。

#### (四) 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五)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做出判断,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公司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工作、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 公司业绩运营方面

2023 年，公司在坚持“聚焦科学服务行业，通过‘双核驱动’提升‘重、深、长、宽、厚’多维能力”的长期战略基础上，围绕“模型数字化、智联可视化”推进全年的十项重点工作实施。

1、以“135 行动卡”推动大客户的合作深入；

聚焦大客户的合作深度，针对重点开拓的大客户建立“135 行动卡”档案，以行动卡列明的大产品系列的客户市场占有率为目标进行重点突破，加强单个客户的合作深度及产出，在需求量大的重点产品线形成较强的客户粘性。

2、以“135 行动卡”提升大产品类别的市场竞争力；

针对梳理的 60 余个产品系列，各产品系列按照区域建立“135 行动卡”档案，按照不同区域的市场情况通过相应的产品品牌合作、自主品牌拓展、供应链优化等策略，提升该产品系列在不同区域市场的占有率，进而提升该产品系列在全国的市场竞争力。

3、基于“自主品牌新产品开发”数字化模型，提升产品丰富度和新产品推出；

针对不同类型的自主品牌产品的新产品开发模型，以数字化为驱动，通过持续迭代确保新产品开发的规律有序推进，确保自主品牌产品的新增，并促进新产品的产出，确保自主品牌新产品开发的有效性。

4、通过围绕“产品交付”的数字化模型提升协同运营能力；

围绕公司产品的快速交付，针对第三方品牌现货、第三方品牌期货、自主品牌现货、自主品牌期货、代购产品等分别建立相应的运营模型，将采购、生产、质量控制、仓储配送各环节打通，并通过数字化监控，确保协同运营能力的提升。

5、建立区域中心仓的数字化运营模型，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优化库存周转；

通过区域中心仓的客户覆盖模型、存货补货模型、区域中心仓调货模型的运用，提升各区域中心仓的覆盖能力，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优化库存周转。

6、强化研发项目的执行效果，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水平；

根据公司研发项目的实施，尤其在产品研发相关的项目实施，在化学、生物等领域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水平。

7、推动项目建设及投入使用，提升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

确保安徽天地新增产能的顺利投产和公司松江运营基地的投入使用；推进宜昌基地、奉贤募投项目的建设按照项目进度实施；协助推动宁波萃英的产能提升。通过建设项目的投入使用，提升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

8、继续加强投资及并购带来的产业链协同效应；

通过泰坦合源基金对产品链上游的产品型公司进行投资，并通过实验室场景、工业生产场景的应用分工协作，提升产业链协同；关注细分大产品领域具备较强的生产制造能力及品牌影响力的公司，寻求潜在的并购标的，在合适的时机通过并购实现大产品领域的能力完善。

9、通过客户信用管理模型、供应商管理模型提升公司的资金管理水平；

由财务和销售团队协同建立客户信用管理模型，细化日常采购、项目采购的分类信用管理体系；由财务和产品团队协同建立供应商管理模型，持续优化应付，加长应付账期。通过对客户、供应商的双向管理提升，优化公司的资金管理水平，逐步实现经营性现金流转正。

10、围绕员工的评估模型，提升员工的专业度，建立匹配的薪酬激励和职业发展体系。

围绕不同团队的任务目标，建立合理的评估模型，并依托于现有的薪酬激励体系，完善员工的职业发展体系，构建具备专业能力、强执行力、强协同的团队，为公司长期发展确保坚实的基础。

## （二）信息披露工作方面

做好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提高信息披露内容及形式的规范化。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规章制度不断进行优化完善，即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各个重大事项，确保无应披露但未披露的信息，切实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 （三）投资者关系方面

新的年度中，董事会将继续着重开展与投资者的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的电话、邮件、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为投资者提供透明、准确的投资信息，保障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与大股东同样的信息知情

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 附件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董事会召开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所有通讯表决事项知情。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召开届次	议案	表决情况
2022 年 1 月 2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2 月 1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3 月 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通过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9、《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22年5月17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过
2022年6月10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3、《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2022年7月10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延长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通过
2022年8月24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通过
2022年9月9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过
2022年10月26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过
2022年12月9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通过

## 二、监事会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阅览相关文件、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

经认真检查后，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状况良好。2021 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2022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公司监事会同意该事项：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与参股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 （四）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 （五）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收购及出售资产的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或出售资产的情况。

## （六）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 三、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本届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 附件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一、2022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财务审计工作已经完成,并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为:我们审计了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2022年度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公司全年完成营业收入260,789.4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50%;完成营业利润15,168.0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1.12%;完成利润总额15,109.45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0.97%;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80.84万元,同比减少13.30%。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 1、盈利能力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2,607,894,276.94	2,164,238,364.74	20.50%
毛利率	22.03%	21.25%	增加0.78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124,808,388.08	143,954,310.29	-13.30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154,866.80	124,302,069.25	-1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1.89	-16.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5%	9.53%	减少3.18个百分点

## 2、偿债能力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额（元）	3,971,604,919.29	2,593,367,205.45	53.14%
负债总额	1,204,932,975.95	977,301,499.05	2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9,705,546.78	1,576,009,300.37	7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35	20.67	5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25%	30.7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34%	37.68%	-
流动比率	3.53	2.46	-
利息保障倍数	6.43	17.98	-

## 三、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90,118,193.96	675,954,625.73	35.00%	26.06%	105.65%	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在 2022 年内募集资金完成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000.00		0.42%	-100.00%	公司 2022 年度未购买理财产品
应收票据	78,404,535.33	84,311,218.50	1.97%	3.25%	-7.01%	/
应收账款	610,001,333.17	489,469,261.98	15.36%	18.87%	24.63%	收入增加带来的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9,714,953.00	14,096,997.61	0.24%	0.54%	-31.08%	具备融资属性的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163,025,717.06	183,851,191.17	4.10%	7.09%	-11.33%	/
其他应收款	18,669,935.88	21,298,321.56	0.47%	0.82%	-12.34%	/
存货	850,497,024.91	590,652,106.38	21.41%	22.78%	43.99%	公司进行销售物流网络项目的分仓库建设，相应产品备货增加
合同资产	7,645,301.81	6,134,018.78	0.19%	0.24%	24.64%	公司项目及仪器订单增加带来的应收质保金的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0,755,474.72	12,684,875.48	0.27%	0.49%	-15.21%	/
长期股权投资	13,442,630.27	13,362,620.41	0.34%	0.52%	0.6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222,094.41	34,222,094.41	1.64%	1.32%	90.58%	公司参与的上海泰坦合源一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允价值

固定资产	91,850,300.42	83,656,526.02	2.31%	3.23%	9.79%	/
在建工程	254,886,383.93	113,465,639.45	6.42%	4.38%	124.64%	安徽天地高纯溶剂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高纯溶剂及配套添加剂项目、泰坦科技高端生物耗材、试剂、仪器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等带来的增加
使用权资产	37,510,177.79	15,152,627.50	0.94%	0.58%	147.55%	公司销售物流网络建设，在各地租赁时间超过一年的仓库带来的增加
无形资产	192,502,639.20	87,002,639.36	4.85%	3.35%	121.26%	泰坦科技生命科学总部园项目土地购买带来的增加，以及开发支出中软件完工转入
开发支出		2,940,504.41	0.00%	0.11%	-100.00%	开发支出中软件完工转出
商誉	100,737,115.61	100,737,115.61	2.54%	3.88%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23,446,062.63	28,831,039.75	0.59%	1.11%	-18.6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73,120.12	10,689,054.43	0.39%	0.41%	43.82%	税会差异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801,925.07	13,854,726.91	0.95%	0.53%	172.84%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
总资产	3,971,604,919.29	2,593,367,205.45	100.00%	100.00%	53.14%	/

## 2、负债结构及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负债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占总负债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509,109,232.89	341,176,288.85	42.25%	34.91%	49.22%	补充日常经营需要资金带来的银行贷款增加
应付账款	153,522,637.15	155,527,071.95	12.74%	15.91%	-1.29%	/
合同负债	73,500,146.00	76,521,038.58	6.10%	7.83%	-3.95%	/
应付职工薪酬	19,798,338.97	16,803,832.48	1.64%	1.72%	17.82%	/
应交税费	55,696,563.94	50,160,936.04	4.62%	5.13%	11.04%	/
其他应付款	3,731,125.73	169,230,924.55	0.31%	17.32%	-97.80%	并购安徽天地款项 2021 年底未支付，在 2022 年度内支付完成。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63,978.83	7,228,048.82	3.37%	0.74%	462.59%	即将到期的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2,625,554.50	31,801,615.09	2.71%	3.25%	2.59%	/
长期借款	270,245,145.00	108,278,031.98	22.43%	11.08%	149.58%	泰坦科技高端生物耗材、试剂、仪器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和收购天地产生的贷款增加
租赁负债	23,872,099.73	8,111,249.10	1.98%	0.83%	194.31%	公司销售网络建设，在各地租赁时间超过一年的仓库带来的增加
长期应付款		5,385,301.64		0.55%		/

递延收益	16,437,520.40	2,390,817.54	1.36%	0.24%	587.53%	政府补助结转其他收益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30,632.81	4,686,342.43	0.48%	0.48%	22.28%	税会差异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负债合计	1,204,932,975.95	977,301,499.05	100.00%	100.00%	23.29%	/

### 3、营业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2,607,894,276.94	2,164,238,364.74	20.50%	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坚持双核驱动战略，在区域拓展、产品拓展、服务优化等多维度提升公司服务客户能力，提升客户合作深度，确保了销售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营业成本	2,033,406,442.11	1,704,416,786.31	19.30%	公司在促进销售的同时，加强对供应链的管理，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保持了同步增长，确保了毛利率相对稳定。
销售费用	162,420,183.71	126,504,620.92	28.39%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人员及相应费用的增加带来的正常增长。
管理费用	105,670,327.35	74,162,346.72	42.49%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人员及相应费用的增加带来的正常增长。
财务费用	22,477,298.03	6,299,327.95	256.82%	公司并购天地贷款及日常经营贷款金额增加带来的财务费用相应增加。
研发费用	117,856,697.03	84,078,033.83	40.18%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随着 IPO 募投项目的投入使用，研发费用有所提升。

## 4、现金流量状况及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92,792.25	-242,222,903.13	-37.50	公司的经营模式对资金消耗较大，在应收、存货上占用经营性资金较多，导致经营性现金流负值，同时公司在逐步优化改善经营性现金流，相较于上一年度，负值有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46,960.96	-169,904,019.58	182.95	公司围绕技术“深”、应用“深”加强项目投资，带来的现金流消耗导致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904,551.23	205,965,455.57	556.37	由于公司完成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及公司业务拓展、项目投资带来的新增的银行贷款较多，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大幅增加。

特此报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 附件 4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 2022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履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挥专业特长，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公司稳健、规范、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就我们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独立董事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苒洲先生、周凯先生、孙健鸣先生。2023 年 3 月 30 日，因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 6 年，根据相关规则要求不能再续任，李苒洲先生、周凯先生、孙健鸣先生换届离任。接任的第四届独立董事为蒋文功先生、胡颖女士、朱正刚先生。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李苒洲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硕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专业。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湖南省国土规划局会计主管；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湖南电视台《财富中国》栏目记者；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1 月待业；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新华社瞭望东方周刊财经版责任编辑；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第一财经日报财经中心副主任；2015 年 3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恒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2021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赢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独立董事。

2、周凯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2003 年硕士毕业于复旦大学传播学专业。2003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中国青年报上海记者站站长；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上海行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策划部总监，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浩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国有资本运营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独立董事。

3、孙健鸣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1990 年中专毕业于上海南市区职工学校企业管理专业。1974 年 3 月至 1979 年 3 月，于上海星火农场务农；1979 年 3 月至 2003 年 7 月起历任上海纺织运输杨浦分公司担任公司工会副主席，2003 年 8 月至 2017 年 2 月，上海聚科生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独立董事。

4、蒋文功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10 月起至 1995 年 10 月在扬中博爱开关厂任厂长；1995 年 10 月起至 2003 年 12 月在扬中通华电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 1 月起至 2015 年 11 月，历任江苏威腾母线有限公司（威腾电气前身，曾用名：镇江市南自通华电气有限公司、江苏南自通华母线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起至 2016 年 6 月，任威腾电气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起至今，任威腾电气董事长。现任威腾电气董事长。公司现任第四届独立董事。

5、胡颖女士，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1986 年至 2001 年，历任沈阳财政局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2001 年至 2004 年，任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2013 年 2019 年 6 月，在辽宁中意慧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2019 年 7 月至今，在沈阳广泰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顾问；2016 年 3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中科海讯独立董事。公司现任第四届独立董事。

6、朱正刚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本科毕业于江南大学生物工程专业，2009 年硕士毕业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聚科生物园区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 CIO。2008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上海聚科生物园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上海聚科生物园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22 年 4 月，同时担任上海市徐汇区生物医药协会（生物医药社会团体）秘书长。2015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产业园区中小企业服

务中心副理事长。2018 年 1 月至今同时任上海溥澜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创始人兼 CEO。2018 年 3 月至今同时任上海市中小企业志愿专家服务团北团副团长。2018 年 4 月至今同时任上海奉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现任第四届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中担任任何职务，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三、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履职概述

###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1 次，股东大会 5 次，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苒洲	11	11	0	0	否	3
周凯	11	11	0	0	否	3
孙健鸣	11	11	0	0	否	4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 次战略委员会。作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我们均按照要求参加了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

2022 年度，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在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我们针对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续聘会计师、利润分配、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我们

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合理性、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我们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反对或弃权的情形。详细情况请见各次会议的决议、表决和会议记录。

## （二）现场考察与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现场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重点对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同时，我们还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询问公司相关信息，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提醒公司防范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全面及时地提供相关资料。公司董事会在做出重大决策前，均充分征求我们的意见。公司为我们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2 年度我们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多次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实时了解公司动态，并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我们对须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并向公司充分了解情况，并在会上积极发表意见、行使职权，有效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我们还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调查，详实地听取了相关人员对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的经营风险，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

定，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召集、召开审议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会议程序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经现场考察，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 （三）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并购重组的情形发生。

####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和监督，公司均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积极监督公司的财务核算与年度审计活动

我们认真了解公司的财务核算管理工作，并与公司聘请的外部会计师积极沟通公司的审计安排与计划，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尽职，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情况良好，本年度加强了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与公司日常运营管理的融合，在促进各项业务活动有效进行、保证财务制度有效实施、防范经营风险等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安全运营和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2023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提升内部控制质量、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七）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规范运作，认真

履行职责，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不懈努力。公司经营层全面贯彻落实了 2022 年历次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各项决议。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薪酬发放符合有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的规定。

#### （九）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 （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股东均严格履行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 （十一）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公允的披露了公司的相关信息，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 （十二）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比例及分红条件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十三）股权激励事项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3 月 1 日为授予日，以 1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我们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我们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四）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主营业务之外的新业务。

### （十五）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综合 2022 年整体运行情况，我们认为公司运作规范，制度健全，目前不存在需要改进的事项。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度，我们秉承诚信与勤勉的工作准则，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规范的要求，积极对公司进行考察调研，关注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运作模式，充分发挥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始终保持客观、审慎、勤勉的工作态度，在公司信息披露、财务报告、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等与投资者密切相关的事项上积极履行监督职责，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有效维护。

2023 年，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主动地提供科学、合理的决策建议，客观公正的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李苒洲、孙健鸣、周凯  
蒋文功、胡颖、朱正刚

2023 年 5 月 22 日